

上海电机学院 2023 年招聘公告

上海电机学院是一所面向先进制造业及现代服务业，以工学为主，经济学、管理学、文学、艺术学、理学等学科协调发展的普通高等院校。

学校拥有临港、闵行两大校区，校园面积 1178 亩，现有全日制硕、本、专科在校生 13000 余名。现有控制科学与工程 1 个一级学科硕士学位授权点，能源动力、国际商务、电子信息、机械、材料与化工 5 个专业学位类别硕士学位授权点，43 个本科专业、7 个专科专业；有国家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2 个、全国高校特色专业建设点 2 个、教育部“卓越工程师教育培养计划”专业 3 个，上海市一流本科专业建设点 17 个、上海市应用型本科试点专业 11 个、上海市示范性全英语专业 1 个，5 个专业通过工程教育专业认证。学校建有各级各类重点学科 11 个，“材料科学与工程”为上海市Ⅳ类高峰学科，“机械工程”为上海市Ⅱ类高原学科，“电气工程”为上海市一流学科监测建设学科，“电力电子与电力传动”“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”为上海市教委重点建设学科。

学校充分发挥行业优势，与上海电气、中国重燃、上海临港集团、东方航空、上海振华重工、积塔半导体等行业头部企业在人才培养、科学研究、基地建设等方面密切合作。

近年来，学校通过引进与培养并举的方式打造技术应用型师资队伍，拥有百千万工程国家级人才、国家杰青、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、上海领军人才等一批高层次人才。学校科研实力不断提升，获国家重大科技攻关项目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重点项目、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等项目立项支持。

现因学校发展需要,根据《上海市事业单位公开招聘人员办法》(沪人社规〔2019〕15号),按照公开、平等、竞争、择优的原则,面向全球招聘以下人员:

一、招聘岗位及职数

招聘专任教师 100 人(事业编制),从事教学和科研工作;招聘辅导员 7 人(事业编制)。

岗位	需求专业	人数
专任教师 岗位	电气工程、控制科学与工程、仪器科学与技术、机械工程(新能源汽车、多向模锻、智能制造、机械设计方向)、计算机科学与技术、软件工程、智能科学与技术、信息与通信工程、电子科学与技术、光学工程、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、材料科学与工程(材料成型、焊接技术、材料工程、材料化学方向)、集成电路科学与工程(微电子技术、半导体器件方向)、工商管理(会计、市场营销方向)、应用经济学(金融、国际商务、能源经济方向)、外国语言文学(英语语言文学、德语语言文学方向)、设计学(艺术类、机械类、计算机图形类、设计管理类)、数学(应用数学、计算数学、基础数学、运筹学方向)、统计学、国际中文教育、中国语言文学(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方向)、马克思主义理论(马克思主义基本原理、马克思主义中国化方向)、心理学(营销心理学)等。	100
辅导员 岗位	专业不限	7

二、招聘条件

- 1.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，政治立场坚定，身心健康，品德良好；
- 2.专任教师岗位原则上需有博士研究生学位，专业及研究方向符合学校定位及学科建设发展需要，在教学科研上有发展潜力；
- 3.辅导员岗位需为中共党员，硕士研究生以上学历学位，了解学生工作事务和大学生教育及管理工作的一般规律、方法及基本知识，热爱学生工作，有学生干部工作经历者和心理学专业、与学校学科专业相关者优先。
- 4.具备招聘岗位所需的其他资格条件。

三、引进待遇

- 1.高层次人才：待遇一人一议。
- 2.高级专业技术职务、优秀博士：按学校相关文件，提供相应的人才引进补贴等待遇。
- 3.学校主校区位于中国（上海）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，享有临港地区“双特”人才配套政策。符合条件的教师在临港购房、公租房、落户等方面享有区域特殊政策，具体以政府政策为准。

四、应聘办法和流程

1.个人应聘

应聘者填写标准版简历，模板请登录上海电机学院人力资源处网站 (<https://hr.sdju.edu.cn>) “人才招聘”栏目下“人才引进面试等相关工作表格下载”中查看，请连同相关资料（学历、学位、专业技术职称、获奖证书、科研成果的复印件等）发送人力资源处邮箱 zhaopin@sdju.edu.cn（邮件主题格式：姓名-专业-应聘岗位）。

2.资格审核

学校将会同二级学院和有关部门对收到的应聘材料进行审查,符合招聘要求的应聘人员进入选拔考核环节。

3.选拔考核

专任教师由二级单位在审查资格后,组织相关的专业面试、试讲与考察;在学院推荐的基础上,由相关校级会议审批。辅导员由学校举行统一招聘,组织考试(笔试)、面试。

4.政审与体检

校级会议审批同意后,对拟录用人员组织阅档、政审与体检。

5.拟聘人员的确定和公示

根据阅档、政审结果,对拟录用人员进行公示,公示时间为7天。事业编制人员公示无异议,报上海市教委审核通过后,再报上海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核准备案。公示如有异议、影响聘用的,根据查实结果确定是否录用。

6.其他事项

应聘者一经录用,其工资、福利和社会保险等按有关规定执行。外省市社会人员,须持有上海市居住证一年以上(在有效期内),专任教师岗位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12月31日,辅导员岗位计算截止时间为2023年4月10日。

7.招聘时间

招聘时间:专任教师岗位即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,额满为止。辅导员岗位即日起至2023年4月10日。

联系人:上海电机学院人力资源处 方老师、王老师

联系电话:021-38223002

邮箱: zhaopin@sdju.edu.cn

上海电机学院

2023年03月21日